

计量体系，制作节水宣传板，完成“北京市节水型单位（工业企业）考评报告书”编制工作。其中指导协助单位完成节水创建工作：核算水表计量率、企业用水设施水量损失率、卫生洁具设备漏水率、主管节水组织机构、完善台账、开展节水宣传、自查总结报告等工作。指导小区自查：用水器具总数、漏水率；节水器具总数、普及率；人均月用水量；节水管理组织机构落实情况；小区公共用水违规现象。

第四条 合同总额暂定（含税）：4308215.90元

第五条 项目模式：采用节水效果保证型合同节水管理模式实施，由甲方投入项目资金（项目资金总额为本合同第四条合同总额），乙方提供节水服务并保证本项目在保证期内满足本合同第十条的节水要求。

第六条 合同期限：

（一）本合同有效期为2年（包括项目建设期和保证期）。

（二）项目建设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甲方组织完成项目验收。

（三）项目保证期：自项目完工之日起一年。

第二章 节水效果保证与付款方式

第七条 创建2家单位基础用水量共计34.582611万吨，乙方应保证本项目年节水量不低于1.3833万吨（或年节水率不低于4%），预计年节水效益为12.4497万元（水价按9元/吨计）。创建13个社区基础用水量共计0.5万吨，乙方应保证本项目年节水量不低于0.025万